



教育部：将加快研制颁布一批新的教材管理相关制度

教育部教材局局长田慧生24日指出，一年多以来，国家先后发布了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和四个教材管理办法，基本构建起了教材管理制度体系的“四梁八柱”。未来，教育部将加快研制颁布一批新的教材管理相关制度，同时，指导研究制定教材建设的分类规划，包括职教教材、高教教材，在总的教材建设规划基础上，面向“十四五”还要形成相关分类规划。

田慧生介绍，一年多以来，国家先后发布了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，还有四个教材管理办法，基本构建起了教材管理

制度体系的“四梁八柱”，取得了重大的进展。这些制度公布之后，教育部重点抓了几方面的工作：

一是加大了宣传力度。规划和管理办法都是首次制定颁布。为了让全社会更好地理解、了解相关的制度内容，开展了广泛的宣传，加强了对相关的管理人员、从业人员的培训。

二是在今年召开了首届全国教材工作会议。面向全国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、教育部直属高校，进行了落实规划和四个管理办法的全面工作部署，对下一步全面推进教材工作进行了总体部署。同时，还印发

了落实规划和管理办法的职责任务分工文件，对省级教育行政部门、各高校作为教材管理的责任主体，应该如何落实好各自职责，明确了分工和任务。

下一步，教育部将重点要抓好三方面工作：

一是抓落地。针对各级教材的责任管理主体，进一步提出落实规划和管理办法的重点任务。比如面向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，下一步要进一步明确教材管理的专门工作机构，健全教材管理相关工作机制，要制定地区和学校的教材建设规划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。还要进一步加强相关工作

平台、工作队伍建设，做好落实落地转化工作。

二是抓完善。制度建设是一项长期的任务，目前公布的规划和四个管理办法，初步形成了制度框架。但是针对当前新情况、新形势，以及遇到的新问题，也包括长期以来在制度建设方面存在的一些漏洞、短板，教材管理制度建设还有大量工作要做。面向未来，还要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一是，加快研制颁布一批新的教材管理相关制度。同时，指导研究制定教材建设的分类规划，包括职教教材、高教教材，在总的教材建设规划基础上，

面向“十四五”还要形成相关分类规划。《新时代马工程重点教材建设规划》正在加快推进。

三是抓好督查。制度公布之后关键是要落实好，发挥作用。现在已经采取了一些措施，比如，把教材建设、教材制度落实情况，纳入省级人民政府履职尽责的评价内容，纳入高校教育教学评估、“双一流”建设评估的重要指标，作为下一步地方和高校评价的重要方面。今后，对教材建设管理制度落实情况，都要列入专项督查工作加以督查。

城市餐饮每年浪费食物 340-360 亿斤

全国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组关于珍惜粮食、反对浪费情况的调研报告显示，不包括居民家庭饮食中的食物浪费，中国城市餐饮每年食物浪费大致在340-360亿斤。

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23日对这份报告进行了审议。报告说，中国粮食总产量已连续五年保持在6.5亿吨以上，

全国人均粮食占有量超过470公斤，稻谷、小麦两大主粮自给率超过100%，谷物自给率保持在95%以上，“小麦、稻谷库存可以确保全国一年消费”。

报告指出，当前中国粮食损失浪费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：一是在生产、储存、运输、加工等环节存在的损耗现象。

其中，每年粮食储藏、运输、加工环节损失量达700亿斤以上。

二是消费环节浪费。主要存在于商业餐饮、公共食堂和家庭饮食三个领域，仅城市餐饮每年食物浪费大致在340-360亿斤（不包括居民家庭饮食中的食物浪费）。“不科学的消费心理和方式、精细化管

理程度不够、缺乏节俭意识是造成餐饮浪费的主要原因。”

“据中国农业科学院估算，粮食全产业链总损耗率约12%。”报告指出，中国粮食中长期供求仍呈紧平衡状态，目前粮食供给结构性矛盾突出，影响粮食安全的潜在风险隐患依然存在。

报告强调，保障国家粮食

安全是个永恒课题，任何时候都要绷紧这根弦，面对后疫情时代粮食安全面临的新挑战，只有一手狠抓粮食生产，一手狠抓珍惜粮食、反对浪费，才能真正有底气将自己的饭碗端牢。

两高两部：依法严厉打击非法猎捕、杀害野生动物犯罪

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、公安部、司法部日前印发《关于依法惩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犯罪的指导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意见》)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《意见》提出，依法严厉打击非法猎捕、杀害野生动物的犯罪行为，从源头上防控非法野生动物交易；依法

严厉打击以食用或者其他目的非法购买野生动物的犯罪行为，坚决革除滥食野生动物的陋习。

《意见》提出，依法严厉打击非法猎捕、杀害野生动物的犯罪行为，从源头上防控非法野生动物交易。

非法猎捕、杀害国家重点

保护的珍贵、濒危野生动物，符合刑法第三百四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，以非法猎捕、杀害珍贵、濒危野生动物罪定罪处罚。违反狩猎法规，在禁猎区、禁猎期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、方法进行狩猎，破坏野生动物资源，情节严重，符合刑法第三百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

的，以非法狩猎罪定罪处罚。违反保护水产资源法规，在禁渔区、禁渔期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、方法捕捞水产品，情节严重，符合刑法第三百四十条规定的，以非法捕捞水产品罪定罪处罚。

《意见》要求，依法严厉打击非法收购、运输、出售、

进出口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犯罪行为，切断非法野生动物交易的利益链条。

《意见》强调，依法严厉打击以食用或者其他目的非法购买野生动物的犯罪行为，坚决革除滥食野生动物的陋习。